

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學生專業證照獎勵申請表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申請者姓名		學 號	
科/系(所)名稱		聯絡電話	
證照名稱		發證單位	

☐ 證照正本 ☐ 證照影本

(正本經系、所初核無誤後歸還學生)

證照編號：

發照日期：

申請等級：

☐ 甲級(或相當級別)技術士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考

☐ 乙級(或相當級別)技術士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考

☐ 英文能力檢測

☐ 日文能力檢測

☐ 韓文能力檢測

☐ 其他語文能力檢測：_____

☐ 其他證照：_____

*請同學依順序送件至 5 即可。

1. 申請人		2 科系所主任	
3. 院長		4. 研發處	
5. 專業技能 委員會		6. 會計室	
7. 校長			
建議獎勵 (收件窗口/系科填寫)	獎金：_____元	核定獎勵 (審核單位填寫)	獎金：_____元